

挽救迷途少年

——商水县公安局破获系列盗窃车内财物案纪实

□记者 陈永团 通讯员 许艳灵

核心阅读：

16岁，本该在校园里接受教育的年龄，他们却踏入了犯罪的深渊。近日，央视以《有恃无恐的孩子》为题，报道了我市商水警方破获的系列盗窃车内财物案。通过摸排深挖，一个盘踞幕后组织操纵未成年人作案的犯罪集团浮出水面。目前，警方已抓获该集团犯罪嫌疑人14名、收赃人员3名，采取强制措施6名，待抓捕犯罪嫌疑人9名。该系列案件涉及地域广、涉案人员多，犯罪集团组织方式、内部架构极具特点，且犯罪活动呈现愈演愈烈之势。为遏制该类案件高发态势，有效保护未成年人合法权益，商水警方加大同类型案件的打击力度，全力铲除犯罪滋生土壤。

寻找凌晨消失的身影

2023年7月初，商水县辖区连续发生两起以暴力方式破窗盗窃车内物品的刑事案件。7月5日凌晨和7月8日凌晨，停放在商水县城一住宅小区附近路边的一辆红旗轿车和一辆别克商务轿车的玻璃相继被砸，两辆车内的一箱茅台酒和26万元现金被盗。商水县公安局党委对此高度重视，随即抽调精干警力成立专案组进行专案攻坚。鉴于这两起案件中犯罪嫌疑人的作案手法相同，案发时间、地点相近，商水县公安局决定对这两起案件进行并案侦查。

民警通过调取案发现场附近的监控视频发现，7月5日2时12分，2名男子骑行一辆共享单车出现在涉案红旗轿车附近；2时25分2人驶离，离开时，共享单车上疑似放有箱状物品；2时32分，2人在商水县章华台路一饭店门口乘坐出租车离开。

经询问，出租车司机李某证实，7月5日2时30分左右，有2名外地男子乘坐了其驾驶的出租车，并携带了一箱酒。随后，专案组民警通过深度分析研判，锁定其中一名犯罪嫌疑人曹某的身份。经出租车司机李某辨认，确认曹某为当晚乘车人之一。

犯罪嫌疑人身份核实后，专案组民警立即组织抓捕，于7月10日在浙江省宁波市北仑区一网吧内将曹某抓获归案。经讯问，曹某对其和同乡尹某在商水县实施盗窃的犯罪事实供认不讳，并称自己不满16周岁，不应负刑事责任。此外，他还供述，自2022年3月以来，他和同乡尹某等人在安徽省、浙江省、江苏省、河南省、湖北省作案50余次，其中在河南省的作案地点涉及周口、商丘、开封、驻马店、许昌、信阳等地。

经核查，专案组民警发现，犯罪嫌疑人曹某确实不满16周岁，但是他对相关法律规定的熟悉程度，与其多年辍学在家、不求上进的事实形成了强烈反差。办案民警敏锐地意识到，曹某背后一定有人组织、唆使。7月12日，专案组民警将另外一起案件的2名犯罪嫌疑人汪某、孙某抓获归案。民警核查后发现，他们也未满16周岁，且和曹某是同乡。经比对汪某、孙某、曹某的关系人发现，3人有一个共同的联系人李某。李某和汪某、孙某、曹某都是安徽省阜阳市颍上县某乡人，且在案发前后和3人均有联系。后经讯问，3人供述：他们之所以走上犯罪道路，均是受到李某的拉拢引诱和暴力强迫，盗窃所得也大多交给了李某，并接受利益分成。随后，商水警方果断将李某抓获，李某对其参与组织未成年人盗窃的犯罪事实供认不讳。

本版图片由商水县公安局提供

本版组稿 窦娜



专案组民警研究案情。(央视视频截图)

斩断未成年人犯罪“传帮带”链条

案件侦破后，专案组民警在对同类型案件并案研判时发现，发生在淮阳区一起案件的犯罪嫌疑人陈某也是安徽省阜阳市颍上县某乡人，也未满16周岁。几名犯罪嫌疑人的关键信息高度重合，更加坚定了专案组民警对“该案绝非个案”的判断。周口市委副书记、市公安局局长张元明在听取专案组民警汇报后指示：“加大对李某的讯问力度，强化相关证据的收集，扩大同类型案件的收集范围，对幕后黑手进行全链条打击。”

随后，专案组民警通过大量走访调查、与涉案未成年人深入交流，终于查清了该犯罪集团的内部架构和组织模式。该犯罪集团初步形成于2019年，以犯罪嫌疑人陈某为首、李某等7人为骨干，组织、资助、胁迫曹某、尹某、汪某等14名不满16周岁的未成年人，专门从事暴力破窗盗窃车内财物及盗窃沿街门店财物等犯罪活动；已满16周岁的人员在幕后指挥，提供行程保障，负责销赃等事宜。他们以生活

地安徽省阜阳市颍上县、浙江省宁波市北仑区(这些未成年人的父母多在此地打工谋生)为中心据点，向方圆300公里左右的地区辐射作案。

直接进入现场作案的人员均为不满16周岁的未成年人，年满16周岁之后“升级”为幕后人员，负责物色发展“小弟”人伙，传授作案方法，组织指挥未成年人作案。

该犯罪集团一般为2人一组结伙作案，作案时间多为夜间，2人骑乘一辆共享单车沿街寻找豪车作为目标，一人负责放风，一人使用破窗器实施盗窃。作案后，犯罪嫌疑人根据盗窃财物的价值选择销赃方式，价值低的就地变现，伺机再次作案；价值高的经特定渠道进行销赃，之后将现金找地方掩埋，关闭手机，沉寂一段时间后再次作案。

这些不满16周岁的未成年人被公安机关抓获后，若如实供述自己的罪行，被释放之后会遭到该犯罪集团其他成员的恐吓、威胁和殴打。

未成年人犯罪背后的反思

公安机关作为未成年人保护的主力军，为更好地履职尽责，在该案的侦办过程中进行了大量总结和反思。

近年来，未成年人犯罪率呈逐年上升趋势，该类型犯罪的危害性深远且广泛。一是对未成年人思想认知的影响。涉案未成年人习惯了盗窃、分赃这种“挣快钱”的方式，很难再适应通过劳动去挣钱的生活。二是对未成年人行为方式的影响。他们把盗窃所得的“快钱”挥霍在“黄赌毒”等违法行为上，这种行为习惯大概率将伴随其一生。三是对家庭的伤害。每个孩子都是一个家庭的希望，一旦孩子走上歧途，基本上宣布了一个家庭的不幸。四是对未成年人身心身心的伤害。涉案未成年人在犯罪集团中长期遭受暴力的高压管理，对未成年人的心灵造成了难以愈合的创伤，他们未来很难再作为一个正常人融入社会。

未成年人犯罪是当今普遍性的社会问题，造成未成年人涉案的原因也是多方面的。一是未成年人心智不成熟，自我控制能力差，容易受到诱惑，喜欢追求物质享受，逞强好胜，争勇斗狠，容易走上犯罪的道路。二是家庭对未成年人疏于管教或教育不当。大量涉案未成年人的父母长年在外打工，对未成年

人疏于引导和教育，未成年人缺少父母的庇护，在外界因素诱导下更容易走上犯罪道路。三是学校对未成年人的思想品德教育和法治教育力度不够。有的未成年人毫无法律意识，作案时根本不知道自己的行为属违法犯罪，也认识不到自己的行为会造成什么样的后果、应当承担什么样的法律责任。四是不良风气的污染侵蚀是未成年人犯罪的诱因。社会上存在的金钱至上和享乐主义不良思潮，是未成年人走向犯罪的温床，凡涉财犯罪的未成年人，都有不求上进、贪图安逸、追求享乐的心理。③2



犯罪嫌疑人被抓获。(央视视频截图)